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文件

川政公〔2021〕29号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 应急处置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加强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管理，规范矿业权网上交易行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秩序，现印发《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应急处置实施细则》，请遵照执行。

附件：《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应急处置实施细则》

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1年7月1日

附件

《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 应急处置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矿业权出让交易秩序，规范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应急处置行为，维护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根据《四川省省级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规则（试行）》相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适用于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以下称矿业权交易机构）组织矿业权出让，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发生各种异常情况造成不能正常交易或交易结果异常的应急处置。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异常情况，主要包括：

- (一) 网上交易系统软硬件故障；
- (二) 网上交易系统网络专线故障；
- (三) 网上交易系统遭到非法入侵；
- (四) 不可抗力因素等。

第四条 本细则所称应急处置，是指在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过程中，发生本细则第三条所列情形时，对异常情况进行排查、

修复和因异常情况导致交易结果异常等进行处置的行为。

第五条 在应急处置过程中，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泄露与网上交易相关的保密信息。

第二章 应急处置程序

第六条 矿业权网上交易过程中，发生本细则第三条所列情形，按以下程序进行处置：

(一) 异常情况发生后，矿业权交易机构及时向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通报异常发生情况，并及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发布异常情况公告；

(二) 矿业权交易机构按照“依法依规、及时高效”的原则，协调相关单位进行故障排查、分析原因、及时恢复；

(三) 异常情况消除后，矿业权交易机构及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发布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已恢复运行的公告，重新明确交易起止时间，恢复网上交易。

第三章 应急处置措施

第七条 矿业权网上交易过程中，发生本细则第三条第（一）款至第（三）款情形，造成矿业权不能进行正常交易的，由矿业权交易机构报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以下方式进行处置。

(一) 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前网上交易系统发生异常不能及时恢复的，交易中止。矿业权交易机构发布中止交易的公告。

交易中止前已取得竞买资格的，其竞买资格在恢复交易后仍然有效，交易中止前还未提交竞买申请的，按恢复交易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竞买申请。

(二)在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后网上竞价期间网上交易系统发生异常不能及时恢复的，交易中止。矿业权交易机构发布中止交易的公告。除本条第（三）款情形外，中止事项消除后，恢复交易。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从中止（暂停）时的报价开始竞价。

(三)在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后的网上挂牌报价期间网上交易系统发生异常时，如果只有一个竞买申请人获得竞买资格，其报价低于底价（如有）或尚未报价，网上交易系统不能及时恢复的，交易中止。矿业权交易机构发布中止交易的公告。中止事项消除后，矿业权交易机构发布恢复交易的公告，该竞买人参与报价；如果该竞买人在交易系统发生异常前已经报价，且报价不低于底价（如有）或起挂价（无底价）的，则当交易系统发生异常后，交易终止。该宗矿业权网上交易成功，竞买人的最高报价为成交价。

(四)同一矿业权出让公告中有多宗矿业权拍卖或挂牌出让的，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后网上竞价期间因网上交易系统发生异常不能及时恢复时，如果有的矿业权竞价活动尚未结束的，按上述情形对应措施处置；如果有的矿业权竞价已结束、并经系统确认显示其最高报价的，该宗矿业权网上交易成功，其最高报价为成

交价。

(五)发生在竞买申请截止前的网上交易中止事项 5 个工作日内消除的，矿业权交易机构应当及时在网上交易系统发布恢复网上交易公告，重新明确竞买申请截止时间、交易起止时间，恢复网上交易。网上交易中止时间超过 5 个工作日系统不能恢复交易的，终止交易，矿业权交易机构重新组织交易。

发生在竞买申请截止后的网上交易中止事项消除后，矿业权交易机构应当及时在网上交易系统发布恢复网上交易公告，重新明确交易截止时间，恢复网上交易。只有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才能参与交易恢复后的竞价活动。

第八条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交易系统发生异常或数据库数据丢失的，矿业权交易机构报经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确认后重新组织该宗矿业权出让。

第九条 因竞买申请人或竞买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及其软、硬件出现故障或遗忘、泄露相关密码等原因，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申请、报价、竞价的，矿业权交易机构不中（终）止矿业权网上交易活动，后果由竞买申请人或竞买人自行承担。

第十条 竞买人因使用的电脑遭遇其他竞买人为攻击出现计算机故障，导致无法参与正常竞价的，被攻击的竞买人可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依法追究攻击者和涉案竞买人的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本细则中未提及到的异常情况或异常结果，由矿业权交易机构依法依规予以处置。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细则由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细则从发布之日起执行。